

证券代码: 601869

证券简称:长飞光纤

公告编号: 临 2024-018

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等已按照《长 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规定送达各位监 事审阅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,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,会议由监事会 主席李平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 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以逐项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,并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 审议通过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、截至 2024年6月30日止 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》

同意公司按照上市地上市规则、《公司章程》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编制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(www.hkexnews.hk)的公告。

与会监事认为:

- 1、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中的各项经济指标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 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- 2、公司编制和审议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。
- 3、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公司上市地证券 交易所的规定。



4、未发现参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二、 审议通过公司《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》 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:

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